##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3月12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 知,并于2013年3月24日上午9:00在苏州市南林饭店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 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,实际参会监事 3 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洪生先生主 持,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告》。

本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 cninfo. com. cn

- 2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度公司财务决算 报告》。
- 3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审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,报告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溃漏。

4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 议案》。

同意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外部审计机



构。

5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、高管2013年度薪酬预案》。

(一) 2013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

监事会主席: 许洪生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;

监事: 陈德银先生, 年度薪酬 40 万元;

许遵明先生(职工代表监事),年度薪酬35万元。

(二) 201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

总经理: 梁华中先生,年度薪酬 47 万元;

财务总监: 熊军先生, 年度薪酬 35 万元;

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: 陈康先生, 年度薪酬 35 万元;

副总经理:郑善龙先生,年度薪酬 42 万元;徐西之先生,年度薪酬 40 万元;顾思雨先生,年度薪酬 40 万元;沈永胜先生,年度薪酬 35 万元;郑刚先生,年度薪酬 35 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监事、高管 2013 年度的薪酬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制定的,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同意上述薪酬预案。

6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公 W[2013]A248 号审计报告,我公司 2012 年当年实现净利润 59,230,650.74 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75,523,218.09元,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,823,402.28元,扣除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6,640,000.00元,2012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302,290,466.55元。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,决定以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,312 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(含税),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1,312,000.00 元。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不送红股。



监事会认为: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,同意公司的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。

7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12 年日常关 联交易及 2013 年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核,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,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8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012 年度,公司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7,671.24 万元,投入其他项目 4,587.79 万元,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12,259.03 万元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、有效,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9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,并能得到有效的 执行,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 及运行情况。

以上议案内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

